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岭南园林”、“公司”）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规定，承接了公司 2014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的要求，委托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胡涛、陈家茂对岭南园林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层管理人员进行了现场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

- （一）培训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二）培训人员：胡涛、陈家茂
- （三）培训时间：2016 年 12 月 28 日
- （四）培训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东源路 33 号岭南园林大厦 11 楼
- （五）培训对象：董事：尹洪卫、宋彦君、秦国权、秋天、朱心宁、杨敏、云武俊、蔡祥、邢晶、监事：林鸿辉、马秀梅、吴奕涛；高管：刘勇、张友铭、杜丽燕
- （六）培训内容：
 - 1、上市公司治理专题，包括董监高行为规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行为规范、公司独立性、内部控制制度和管理制度等；
 - 2、公司债发行专题，包括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业务讲解等；
 - 3、重大资产重组介绍专题，包括 2016 年重大资产重组法规介绍、重大资产

重组流程等；

4、募集资金使用规范专题，包括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和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等。

二、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

本次 2016 年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上市公司积极予以配合，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达到了良好效果。

三、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

广发证券按照《保荐工作指引》等法规的要求，对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 2016 年持续督导培训，广发证券认为：通过本次培训，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要求有了更好的领会，对公司治理的各方面内容有了更全面的了解。同时，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债发行与交易和募集资金使用规范要求有了进一步了解。本次持续督导培训总体上提高了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对市场的理解以及诚信和规范运作意识。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陈家茂

胡涛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